

证券代码：871313

证券简称：龙生茶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回购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

2022年8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》并于2022年8月23日披露了《云南龙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，2022年9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回购股份方案>的议案》。

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2,750,000股，不超过5,500,0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.43%-4.85%，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的上限，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2,650,000元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7)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8)。

二、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

进展公告类型：完成首次回购

回购实施进度：截至2022年10月27日，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9.09%。

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，以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44%，占拟回购股份总数量上限的9.09%。成交价为2.00元/股，已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1,000,000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手续费），占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7.91%。

截至目前，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。

三、 回购实施预告执行情况

截至目前，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，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，不存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云南龙生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》；
- 二、《股份回购明细表》。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27日